

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5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，口头通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当选董事参加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与会董事一致推举罗爱平先生为会议主持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充分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选举罗爱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，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董事会专门委员会	委员	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
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

董事会专门委员会	委员	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
战略委员会	罗爱平、吴芳、谢宋树、龙全安、邹育兵	罗爱平
提名委员会	邹育兵、杨德明、谢宋树	邹育兵
审计委员会	杨德明、贺强、吴芳	杨德明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贺强、邹育兵、吴芳	贺强

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聘任罗爱平先生为公司总裁，聘任谢宋树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，聘任吴芳女士、龙全安先生、张斌先生、刘京星先生、朱红斌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聘任吕海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聘任陈剑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聘任罗爱平先生为公司总裁，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审议通过；

2、聘任谢宋树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，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审议通过；

3、聘任吴芳女士为公司副总裁，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审议通过；

4、聘任龙全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5、聘任张斌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6、聘任刘京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审议

通过。

7、聘任朱红斌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8、聘任吕海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9、聘任陈剑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1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聘任黄敏龄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4 日